叶县债务情况说明

 截至2018年底，叶县政府性债务余额19.12亿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11.43亿元，专项债务7.69亿元。一般债务率27%，专项债务率38%，综合债务率23%。

根据新《预算法》和《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》（国发〔2014〕43号）规定，严格执行债务预算管理，积极化解存量债务，合理划分债务类型，厘清政府的直接责任和市场商业风险。严控地方政府及部门违法违规举债，因此2019年计划：

（一）加大组织收入和压减支出的方法，挤出财力，争取消化一部分债务；

（二）通过置换债券消化部分债务；

（三）通过PPP等模式筹资参与建设，减轻对财政运行的直接压力。

（四）盘活财政存量资金用于化解存量债务。

（五）严控违法违规举债，量力而行上项目，不形成新的债务。